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市级）

序号	行业领域	检查时间	整改责任单位	重大事故隐患（市级部门排查）	判定依据	整改措施	整改完成时间
1	交通运输（道路）	2023年8月1日	佛山市顺粤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粤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负责人由于短期经历企业破产和亡人事故的多重影响，对主管部门的调查和服务都抗拒及不配合。鉴于该企业出现主要负责人管理不到位、资不抵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缺失等情况，认定为安全生产条件不满足继续经营。	《广东省交通运输重大隐患整治清单》	通过沟通引导，综合分析利弊和承担的法律的责任，企业负责人最终主动申请将企业注销以及停止车辆运营。	2023年8月2日
2	建筑施工（含隧道施工）	2023年8月12日	佛山市盈发建设有限公司、保利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 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三水三桥北引桥左幅 14 号墩第 19 梁段悬浇挂篮前部上横梁与底篮吊杆（吊带）未按专项施工方案实施,8 根吊杆（吊带）中有 7 根倾斜，竖向受力状态不佳，在施工最大不利荷载情况下容易发生吊杆（吊带）断裂坍塌事故。不符合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治理能力提升行动方案》有关规定，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重大事故隐患清单管理制度》	对于挂篮前吊带不垂直，采用逐根吊带调整的方法，先在拟调整的吊带两侧，各挂设一个 5t 手拉葫芦，调整葫芦均匀受力拉紧后，缓慢放松拟调整的吊带，通过使用吊锤球与水平尺的检测手段，对吊带的上、下吊点进行调整，直至把吊带调整垂直。调整完成一根吊带后，再采用同样方法调整下一根吊带。	2023年8月21日

3	建筑施工 (含隧道施工)	2023年8月12日	佛山市建盈发展有限公司、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p>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 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三水三桥右幅 H6 梁段右侧翼板支架未按施工方案搭设,多排支架竖向钢管与下部工字钢分配梁和上部槽钢分配箱未在同一轴向,造成支架受力偏载,潜在支架坍塌隐患,易造成群死群伤事故,北引桥左幅 14 号墩第 19 梁段悬浇挂篮前部上横梁与底篮吊杆(吊带)未按专项施工方案实施,8 根吊杆(吊带)中有 7 根倾斜,竖向受力状态不佳,在施工最大不利荷载情况下容易发生吊杆(吊带)断裂坍塌事故。不符合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治理能力提升行动方案》有关规定,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p>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重大事故隐患清单管理制度》	<p>1. 对于三水三桥右幅 H6 梁段右侧翼板支架的竖向钢管与上部槽钢分配梁未在同一轴线的情况,采用调整上部分配梁位置的措施使其在同一轴向,对于对于竖向钢管与下部工字钢分配梁未在同一轴线的情况,在原工字钢分配梁旁增加一道工字钢分配梁使其在同一轴向。</p>	2023年8月21日
4	消防	2023年11月9日	佛山市华阳物流有限公司	<p>佛山市华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中转仓有棉纱货品存放,应放入丙类仓内;丙类仓应经过消防设计和验收,应配置烟火感应报警器,自动喷淋系统应使用合规容积的消防水池和加压泵等满足法规要求。</p>	《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建筑防火通用规范(2022)》	<p>棉纱移出仓库。11月10日,组织开了安全隐患分析和整改方案措施,在11月20日前完成清理整改。</p>	2023年11月20日